

## 七、中小企业声明函（货物）

本公司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参加（阿勒泰地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）的（阿勒泰地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实验室检验试剂及耗材采购项目）采购活动，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（氯酸盐、亚氯酸盐、溴酸盐、二氯乙酸、三氯乙酸混合标准物质，二氯一溴甲烷标准物质），属于（工业）；制造商为（北京北方伟业计量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1人，营业收入为1000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000万元，属于（微型企业）；

2. （加样枪5ml,加样枪10ml,5ml枪头,10mL枪头,显微镜擦镜纸,标签纸），属于（工业）；制造商为（常德北克曼生物科技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127人，营业收入为100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00万元，属于（小型企业）；

3. （氰化物检测运维包,氨氮运维包），属于（工业）；制造商为（北京吉天仪器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227人，营业收入为20500万元，资产总额为30100万元，属于（小型企业）；

4. （PH复合电极,氟离子电极），属于（工业）；制造商为（上海仪电科学仪器股份有限公司雷磁仪器仪表分公司），从业人员173人，营业收入为23000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5950万元，属于（小型企业）；

5. （余氯测定试剂盒），属于（工业）；制造商为（浙江陆恒环境科技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146人，营业收入为2000万元，资产总额为2000万元，属于（中型企业）；

6. （RO膜清洗药片），属于（工业）；制造商为（西格玛奥德里奇（上海）贸易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184人，营业收入为4813.1519万元，资产总额为4813.1519万元，属于（中型企业）；

7. （气相/液相样品瓶,气相样品瓶盖,液相样品瓶盖），属于（工业）；制造商为（武汉谱立科技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17人，营业收入为717.27万元，资产总额为356.76万元，属于（微型企业）；

8. （离子色谱AG19柱,250uL定量环,500uL定量环,离子色谱抑制器,离子色谱恒温柱温箱（立式）,离子色谱AS20-柱,离子色谱AG20柱），属于（工业）；制造商为（上海希言科学仪器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6人，营业收入为100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00万元，属于（微型企业）；

9. (氢气发生器, 无油空气泵), 属于(工业); 制造商为(山东赛克赛斯氢能源有限公司), 从业人员147人, 营业收入为5900.15万元, 资产总额为22100万元, 属于(中型企业);

10. (定量滤纸, 氟化物标准物质, 氯化物标准物质, 硫酸盐标准物质, 氰化物标准物质(以CN<sup>-</sup>), 六价铬标准物质, 高锰酸盐指数(以O<sub>2</sub>计), 二氯乙酸标准物质, 三氯乙酸标准物质, 氯酸盐标准物质, 三氯甲烷标准物质, 三溴甲烷标准物质, 一氯二溴甲烷标准物质, 汞标准物质, 铜标准物质, 乙二胺四乙酸二钠, PH混合磷酸盐标准物质(粉剂), 硝酸盐氮标准物质, 草酸钠标准物质, 高锰酸钾标准物质, 砷标准物质, 铁标准物质, 锰标准物质, 锌标准物质, 铅标准物质, 镉标准物质, 镭标准物质), 属于(工业); 制造商为(坛墨质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), 从业人员209人, 营业收入为5000万元, 资产总额为5000万元, 属于(中型企业);

11. (纯水预处理树脂芯, 优普——优普预纯化柱注塑型, 优普——超纯化柱, 优普——预处理滤芯, 优普——反渗透柱100G, 优普——反渗透柱75G), 属于(工业); 制造商为(四川优普超纯科技有限公司), 从业人员103人, 营业收入为3000万元, 资产总额为3000万元, 属于(中型企业);

12. (碱性清洗剂, 酸性清洗剂), 属于(工业); 制造商为(天津语瓶仪器技术有限公司), 从业人员27人, 营业收入为5000万元, 资产总额为5000万元, 属于(中型企业);

.....

以上企业, 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, 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, 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, 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投标单位名称: 新疆华伟智慧医疗科技有限公司(公章)

.....

2021 年 3 月 28 日

注：1、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2、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## 中小企业声明函（供应商）

本公司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参加（阿勒泰地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）的（阿勒泰地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实验室检验试剂及耗材采购项目，项目编号：XJHRXALTJK-2024-01）采购活动，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（第一标段：理化中心实验室用试剂、耗材一批；第二标段：微生物、结防科、性艾科、地方病科实验室用试剂、耗材一批；第三标段：实验室用仪器一批）属于（工业）行业，承接企业为（新疆华伟智慧医疗科技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 7 人，营业收入为 2650.409704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1555.780066 万元，属于（微型企业）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投标单位名称：新疆华伟智慧医疗科技有限公司（公章）

.....

2024年3月28日

注：1、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

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2、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